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光科技”或“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和保荐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向深交所提交了《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请示》和《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请示》，申请撤回申请文件。

2024年3月29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4〕61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二条的有关规定，深交所决定终止对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